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0年12月2日召开了第 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方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回购资金总额不 低于人民币 1.5 亿元(含)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(含),回购价格不超过 55 元/股(含),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,回 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(即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)。有关本次回购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《新经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76).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首 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:

2021 年 1 月 4 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407, 400 股,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(135, 885, 000 股)的比例为 0.30%,最 高成交价为50.00元/股、最低成交价为47.89元/股,成交总金额19,988,033.40 元 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,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,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